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謝濬安
電話：02-7712-9138
傳真：02-2738-6460

受文者：明志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0600076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總說明及逐點說明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函(1060007659_Attach1.pdf、1060007659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公告訂定之「核子事故警報訊號之種類、內容、樣式、方法及其發布時機」，檢送該公告總說明及逐點說明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內容載於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網站（www.aec.gov.tw）「訊息公告」/「最新消息」項下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本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



裝

訂

線